

代办鹤山市宅梧镇营顶茶场和开平市苍城镇营顶茶场 土地的不动产及林权登记等相关业务采购需求书

1. 名称

代办鹤山市宅梧镇营顶茶场和开平市苍城镇营顶茶场土地的不动产及林权登记等相关业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江门市土地储备中心

地址：江门市蓬江区堤东路 83 号

联系电话：0750-3693502

3. 中介服务名称

代办鹤山市宅梧镇营顶茶场和开平市苍城镇营顶茶场土地的不动产及林权登记等相关业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 (1) 具备测绘专业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
- (2) 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信誉良好；
- (3) 具备同类勘测项目经验者、对属地不动产登记业务熟悉以及响应速度快者优先。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对位于鹤山市宅梧镇营顶茶场和开平市苍城镇营顶茶场土地出具测绘图纸及地籍调查报告等办证材料，负责到属地不动产机构代办上述土地的不动产及林权登记等相关业务（涉及不动产

宗数约 51 宗)。

服务内容:

(1) 对位于鹤山市宅梧镇营顶茶场和开平市苍城镇营顶茶场土地出具测绘图纸及地籍调查报告等办证材料;

(2) 在业主方指定要求的时间内完成全部不动产及林权登记工作,形成电子数据给业主方保存归档(包含数字化宗地图、地籍调查报告、界址签章表等扫描件);

(3) 核查上述土地的原不动产权籍数据和档案资料情况。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服务时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业主方指定要求的时间内完成(要求时间在合同里说明);

服务地点:鹤山市、开平市;

服务方式:不动产及林权登记、勘测内业数据处理相结合。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报价方式:报总价(含全部费用);

计价标准:参考市场调节价,《测绘工程产品价格》、《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等标准计费。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服务期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交付成果资料。

9. 验收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本项目约定的技术标准；

验收不合格处理：限期内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

10. 结算方式

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交付成果资料时出具《划款申请函》和符合要求的发票（资金到账情况视财政预算资金下达情况而定）。

11. 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违约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2. 补充合同和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本采购需求书内容与后续合同实质性内容一致；合同变更、终止等事项按国家法律法规执行。



